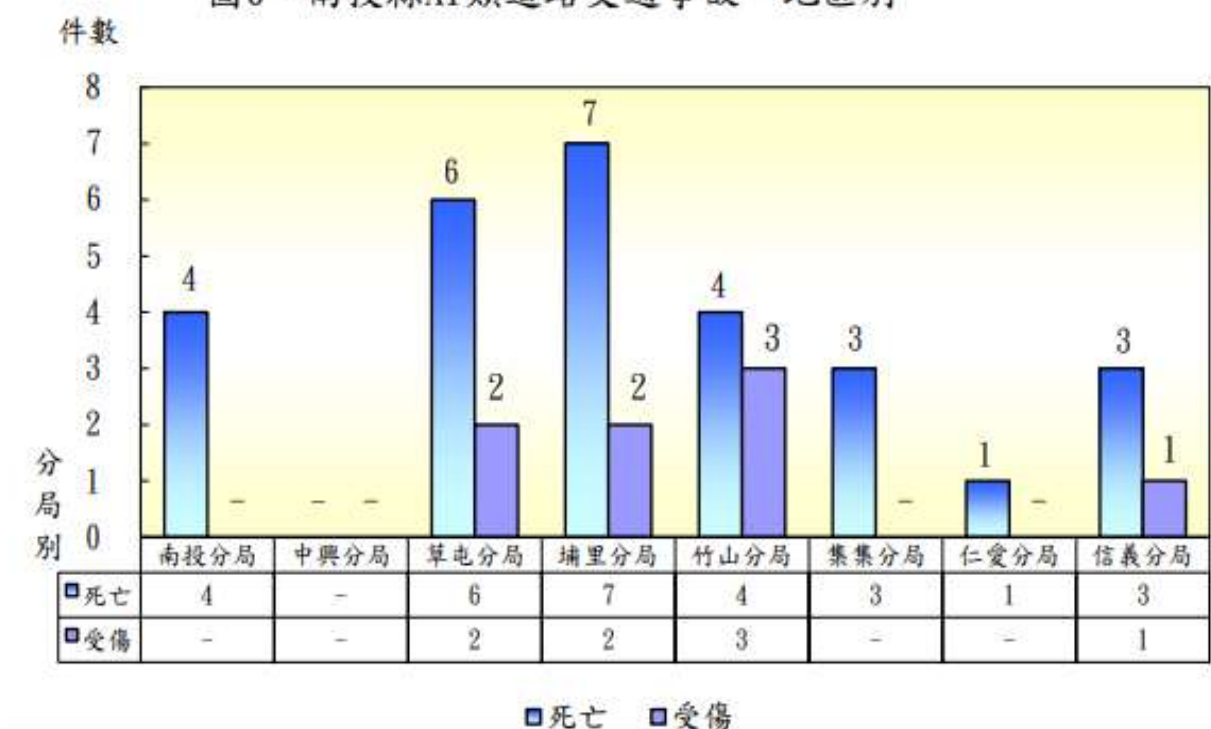


南投縣 106 年 1 月至 6 月各月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概況

106年1月至6月南投縣A1類道路交通事故發生25件、死亡28人、受傷8人，死亡人數依地區別觀察：埔里分局7人最多、草屯分局6人次之；受傷人數依地區別觀察：竹山分局3人最多。（詳圖6、附表）

圖6、南投縣A1類道路交通事故—地區別



經分析本縣 106 年 1 月至 6 月之交通事故統計資料，A1 類道路交通事故發生 25 件、死亡 28 人、受傷 8 人。

106 年 1 月至 6 月交通事故依事故類型及型態分析，以車與車和 汽(機)車本身事故類型及型態發生件數最多；依肇事車種別分析，以普通重型機車發生件數最多；依肇事時間分析日間件數較夜間件數多 5 件，以『16-18 時』及『20-22 時』發生件數最多。

106 年 1 月至 6 月各分局轄區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發生件數，以草屯分局發生 6 件為最多，死亡人數則以埔里分局死亡 7 人為最多。

針對減少交通事故發生與維護交通安全，交通隊提出積極作為如下：

（一） 執法部分

1. 逐月針對各類交通事故發生情形，翔實分析，於本局每月第一次擴大主管會報提報上月份轄內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各項分析資料，請各警察分局於發生 A1 事故之路段、時段編排路檢及巡邏勤務，加強重點違規取締，以減少交通事故發生
2. 針對轄區餐飲業場所、聯外道路、橋樑等易發生酒後駕車違規及肇事地點，縝密規劃酒測攔檢勤務，並定期檢討取締成效，全面防制酒後駕車肇事。
3. 為導正機車駕駛人任意穿梭變換車道之惡習，並落實汽、機車分流之取締工作，針對機車騎士超速、違反號誌管制、機車行駛禁行車道、機車跨越雙黃線逆向行駛、機車不依兩段式左轉、機車未戴安全帽（含未扣帽帶扣環或扣而未繫緊、戴工程帽等不合格之安全帽）等違規項目採取攔停與逕行照相舉發之方式嚴格執行取締。
4. 為改善自行車用路習慣，促其遵守交通規則，全面加強勸導及取締自行車違規行為，以提升道路交通安全，把交通事故的死亡、傷害減至最低。
5. 針對易超速路段編排測速照相勤務，取締超速違規行為；並對其他嚴重影響行車安全之危險駕車、蛇行、競駛、逆向行駛等駕駛行為加強取締，並定期追蹤列管執行績效，防止交通事故發生。
6. 加強行人、老人安全維護，要求所屬員警加強行人易違規或易肇事路口（段）之定點勸導取締工作，並於轄內線上巡邏或執行各項勤務時，如發現有行人違規或汽（機）車行駛不禮讓行人優先通行，立即加強勸導或取締。

(二)加強宣導

1. 積極配合縣政府行政處辦理各鄉、鎮、市社區專案宣導，以提高老年人及社區民眾交通安全行的觀念，並呼籲家有年長者的家庭，應該要特別注意年長者夜間步行的衣著及反光設施，及衡量其健康狀況對是否適合駕車而予多加關心。並密切與南投及中部地區廣播電台合作，以電話連線，對用路人宣導相關交通執法政策、道路路況資訊，促使瞭解縣內主要肇事型態及較危險路段，確保行車安全，有效降低交通事故發生。

2. 有鑑於106年上半年機踏車事故死亡人數仍占A1類總死亡人數67.86%，顯見機車駕駛人之行車安全觀念仍有待加強宣導與改善，本縣道安會報將持續統合執法、宣導、教育、監理及工程各小組力量，共同維護道路交通安全與順暢，全面防制機車交通事故發生，創造安全便利之交通環境。

3. 成立交通安全宣導團，主動至各機關、學校、社團、工廠宣導交通安全常識，灌輸民眾正確的交通安全知識，並結合民間社團舉辦宣導活動，辦理交通安全有獎徵答，增加宣導效果。

學校將上述南投縣政府警察局提供的年度統計資料進行彙整，放置在學校的公布欄網頁上，讓全校師生以及家長了解南投縣交通隊推動交通安全的各項作為。也提醒大家要遵守各項交通規則，以免受罰或是導致受傷。

中州國小學生交通事故統計表

月份	事故 概述	處理 情形	傷害程度			
			財物 損失	輕傷	重傷	其他
2016.02	無					
2016.03	無					
2016.04	無					
2016.05	無					
2016.06	無					
2016.08	無					
2016.09	無					
2016.10	無					
2016.11	無					
2016.12	無					
2017.01	無					
2017.02	無					
2017.03	無					

說明：

本校近10年來，皆未曾有學生或家長上放學時，發生交通意外事故。經過多年來的宣導與勸導，未戴安全帽的情形已經改善許多，僅有少數家長，偶爾忘記戴安全帽，交通安全教育的成效良好。